



88幅北极摄影作品被黑龙江省美术馆收藏

王建男《大融冰》特别展典藏仪式举行



本报讯(记者 封娇/文 杨锐/摄)《大融冰——王建男环北极人文生态摄影观察特别展》典藏仪式6月11日下午在黑龙江省美术馆举行。该展览的88幅北极摄影作品全部被黑龙江省美术馆收藏。

此次《大融冰》展览是王建男北极摄影作品在国内外举办的第21次北极摄影展览。为纪念在家乡举办的第二次展览，王建男特别定制了《大融冰》明信片，赠予当日的现场参观者。许多深深沉浸在北极的美丽风光与北极人奇妙故事中的参观者表示，《大融冰——王建男环北极人文生态摄影观察特别展》带来的不仅是惊艳和震撼，还有启示和思考。

著名诗人李兰颂为《大融冰》中的19幅摄影作品，创作了19首九行体新诗，对《大融冰》摄影作品进行了多维度解读。学生、教师、医生、经理人、快递员等来自各行各业的19位参观者现场朗诵了李兰颂的诗作。

自2022年8月起，龙江美术讲堂和筱齐原生艺术工作室联合建立了在健全孩子和特殊孩子之间开展互动的“随心涂鸦小伙伴计划”。典藏仪式现场，37名健全孩子与特殊孩子共同涂鸦创作了30米长卷《我心中的大融冰》。两幅15米的长卷，既象征着两条冰河，又显现着冰河上的五彩斑斓。

典藏仪式上，黑龙江省美术馆负责人吕涛向摄影家与人文观察家王建男颁发了收藏证书。吕涛表示，王建男先生的环北极人文生态摄影观察作品特别展



《大融冰》，开幕至今共举办了8场特色公共教育活动，推出10余场导览服务，吸引了近万人次的观众走进黑龙江省美术馆展厅参观，沉浸在此，了解艺术，感悟生活。此次展览通过图像叙述加文字诠释的特别展示模式，充分表现了王建男先生独到的北极人文观察视角，与强烈的天人共生情怀，每幅摄影作品都渗透着王建男先生作为人文观察家的理智思考。同时，这批作品是一套难得的宝贵影像文献，感谢王建男先生将此次展出的全部作品，无私地捐赠给黑龙江省美术馆永久收藏，这对增进多元文化间的理

解和交流，推动人类文明的多样性发展繁荣将起到积极作用。

摄影家与人文观察家王建男表示：“感谢前来参观的热情观众，同时也感谢那些不能来到展厅，但一直在网上关注我、鼓励我的观众。此次展览要表达的主题是——比冰川消融更可怕的，是一种和谐生态的无声消逝！希望通过观看此次展览，大家能关注地球的每一个角落，因为地球是一个村，我们是一家人。”

据悉，《大融冰——王建男环北极人文生态摄影观察特别展》将于6月12日闭幕。

派出所来位
特殊“客人”

快来看看你认识吗

本报讯(王时 记者 王晓)日前,道里公安分局正阳河派出所来了一位特殊的“小客人”。原来,热心市民捡到了一只“落难”的小鸟,不知道如何处理,便将其送到派出所交到民警手中。

这位市民表示,这只小鸟是在阳明街的一棵大树下发现的,当时看见它一跳一跳地飞不起来,以为它受伤了,便将其送了过来。民警吴磊、马越丰给小鸟喂了水,经过悉心照料,小家伙明显活跃起来。随后,吴磊通过哈尔滨市动物保护协会与哈尔滨松北国家湿地公园取得联系,准备将其移交救护。

赶来的工作人员确认,这只落难的小鸟学名叫“夜鹰”,系“三有”保护动物。幼鹰因不具备野外飞行和独立生存能力,在学飞的过程中从树上掉下,导致受伤无法再飞起。随后,工作人员对其进行初步检查,发现幼鹰身体状况良好。待回去做进一步的检查,如果具备野外生存能力,就会将其放归大自然。

女子深夜跳江
离岸已30多米

生死时刻,这群人跃入江中……



本报讯(王健南 记者 王晓)10日22时许,通河县公安分局前进派出所接到报警称,在江桥东侧有一女子跳江轻生。救援民警上演“生死时速”,仅用3分钟便赶到现场,奋力入水救女子一命。

当日22时,前进派出所接到报警称,在江桥东侧有一女子情绪激动,已经跨过江堤,径直向江面走去,疑似有轻生倾向。收到指令后,值班副所长任廉杰带领民警贾明达、董楠、张雷、寇强夫、于明翰立即驾车赶到现场。此时女子距江岸已三十多米,头部没入水中,前方就是深达数十米的航道深水区,一旦卷入急流后果不堪设想。

“不要向前走了,我们是警察。”

贾明达、张雷、寇强夫一边大声呼喊、劝说女子,一边迅速翻越江堤,果断跳入江中,在冰冷的水里快速游到轻生女子身边,紧紧地拉住她的手臂。

由于女子不配合水中救援的民警,加之夜间视野差且水深湍急,给救援工作带来了困难,提高了救援危险性。3米、2米、1米……在几人的合力配合下,成功将轻生女子救回。

经了解,该女子因患失眠疾病,产生轻生念头,6月10日在其丈夫睡着后,来到江桥东侧江边欲轻生。民警确认其身体无碍后,将其带回派出所。在民警耐心劝说下,女子解开了心结,并再三向民警表示感谢。

头盔“带”了
不“戴”上

电动车摩托车交通违法,严查

本报讯(郝树行 记者 孙莹)近期,哈尔滨市交警部门集中警力开展电动车、摩托车行车秩序整治,对闯红灯、下道逆行、乱穿乱行、不戴安全头盔等各类违法行为持续严格执法,营造更为安全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6月9日,全市查处电动车、摩托车违法500余件。

6月9日15时许,交警在学府路沿线先后取缔了4名未佩戴安全头盔的电动车驾驶人,其中两人的头盔明明就挂在车前方的把手上,却借口出发时着急,在骑行过程中不规范戴在头上。交警现场对其违法行为进行批评教育,并对上述驾驶人、乘车人进行了罚款。

当日15时30分许,交警在学府路执勤时,发现有一辆电动车在机动车道内行驶穿插,与正常行驶的机动车抢道,便立即将车辆拦下并引导到路边。交警对驾驶人进行了批评教育,告知其驾驶电动车要走非机动车道。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交警对驾驶人未按导向车道行驶的违法行为,处以50元罚款。

